

证券代码：833751

证券简称：惠同新材

主办券商：财信证券

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 点。

预计会期 0.5 天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3751	惠同新材	2021年5月12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本公司聘请的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傅怡堃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麓松路 489 号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《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披露的《惠同新材：2020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3）、《惠同新材：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4）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 2020 年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《公司 2020 年审计报告》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 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《公司 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》

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披露的《惠同新材：2020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8）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 2021 年生产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《公司 2021 年生产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授权董事会以公司资产为抵押/质押等方式向银行贷款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 2021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、财务预算，公司拟以资产（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）为抵押/质押等方式向银行贷款，新增和原有贷款总额度为 1 亿元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披露的《惠同新材：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7）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<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>的议案》

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

台 www. neeq. com. cn) 披露的《惠同新材：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29)。

(十) 审议《2020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议案》

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. neeq. com. cn) 披露的《惠同新材：2020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30)。

(十一) 审议《关于<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>的议案》

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. neeq. com. cn) 披露的《惠同新材：关于<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>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26)。

(十二) 审议《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《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(十三) 审议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》

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. neeq. com. cn) 披露的《惠同新材：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33)。

(十四) 审议《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

台 www. neeq. com. cn) 披露的《惠同新材：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35)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1. 请参会人员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: 00 前往会议室签到。

2. 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当出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、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，委托人股东的授权委托书。

3. 法人股东出席会议，应出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、出示出席人身份证原件、有法定代表人签章或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1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: 00 前

(三) 登记地点：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三楼会议室。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地址：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麓松路 489 号 联系人：
钟黎 联系电话：0731-88701007

(二) 会议费用：本次大会预期半天，参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4月29日